

证券代码:000878 股票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34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赤峰云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等事项的公告

技术局送达的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取消15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通知,根据通知决定,赤峰云铜自2022年起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3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

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王勇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证券代码:688032 证券简称:禾迈股份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六) 超募资金使用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1.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1. 基本信息
禾迈股份
股票代码:688032
公司简称:禾迈股份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七)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2. 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 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风险、影响和机遇的治理机构;
(2) 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八)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4. 双重实质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议题及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披露议题名称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九)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的议题对本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为水资源利用、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平等对待中小企业、科技伦理,上述议题已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予以解释说明。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十)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证券代码:688032 证券简称:禾迈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十一)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1. 基本信息
禾迈股份
股票代码:688032
公司简称:禾迈股份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十二)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投资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十三)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十四)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有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十五) 超募资金使用明细表(用于回购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为37,646.57万元,故最终使用超募资金30,117.57万元以及自有资金7,529.00万元用于支付并购款;